

武陵区政务公开标准体系

武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0月

目 录

1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编制说明.....	2
2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结构	5
2.1	政务公开标准总体系	5
2.2	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	6
2.3	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	7
2.4	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	8
2.5	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	9
2.6	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	10
2.7	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	11
3	政务公开标准明细表	12
4	政务公开标准统计表	14

1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42 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函(2017)72 号）文件精神，武陵区承担就业创业、户籍管理、城市综合执法、社会保险、社会救助、涉农补贴、医疗卫生、养老服务 8 个领域的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

二、编制目的和任务

(1) 目的

立足基层政府直接联系服务群众的实际，结合武陵区特点，通过建立并实施标准体系，实现全流程权力公开，全过程服务公开，全要素事项公开，全渠道信息获取，全方位监督评价的目标，让人民群众能够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

(2) 任务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对试点工作“梳理事项、建立标准、规范公开流程、完善公开方式”四大任务要求，以及省政府编制“公开内容标准、公开流程标准、公开方式标准、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四大标准要求，构建武陵区政务公开标准体系，以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为重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考核的政务公开标准和规范。

三、编制依据

(1) GB/T 13016《标准体系表编制原则和要求》、GB/T 13017《企业标准体系表编制指南》、GB/T 32170《政务服务中心标准化工作指南》等国家标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92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42 号）、《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 245 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函〔2017〕72 号）等相关文件；

(3)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总则》、《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清单和目录编制规则》、《基层政务公开流程优化和编制规则》、《基层政务公开方式完善应用指南》、《基层政务公开制度体系建设指南》等省政务公开政务服务领导小组印发的相关指导性文件。

四、标准体系结构

标准体系由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组成。

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是在建立和实施标准体系时应遵循的一些通用的或基础的标准的集合，处于整个标准体系的最上一层，对其他分体系的建立和制定起着保证和支撑的作用。

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是整个体系的核心之一，解决政务公开“公开什么”的问题，由事项公开目录、事项公开清单等规范性文件组成。

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解决政务公开“如何公开”的问题，由主动公开流程及工作标准、依申请公开流程及工作标准、政策解读流程及工作标准、舆情回应流程及工作标准等组成。

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解决政务公开“在哪公开”的问题，明确区、街道、社区三级公开载体的配备及应用要求、规范公开载体和平台的建设与管理，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优势，灵活运用政务新媒体、新闻媒体、公告栏、宣传手册、政务服务平台等多种载体和平台，定向发布，精准推送，提升信息覆盖面、到达率，确保人民群众看得到、看得懂。

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为整个体系的有序运行提供了有力支持，为政务公开工作监督管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确定工作职责和提高工作绩效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为公开内容、公开流程和公开方式标准的落地提供保障，通过规范事项和公开内容管理机制，保障公开信息的有效落地。

五、标准实施情况

按照积极探索、循序渐进、持续改进、不断完善的原则，2018年5月，组织开展标准宣贯并全面实施。通过实施标准，加强了基层阵地建设，让群众更加便捷、更加深入了解政务公开，进一步参与公开的监督。通过标准的规范和引导，进一步提高基层政务服务人员的责任感、归属感、自豪感，增长工作热情，促进服务水平的提高。同时，按照监督与评价标准要求，开展自查自评与满意度调查，并根据实施、自查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人民群众的意见反馈，及时完善标准体系。

本标准已在武陵区落地实施，具体由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相关责任单位组织实施。标准实施情况详见武陵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专栏。

2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结构

2.1 政务公开标准总体系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政务公开标准体系以“标准化方针”、“标准化法规、法律及政务服务标准化规定”等作为建设依据与标准，由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组成，共包含 407 项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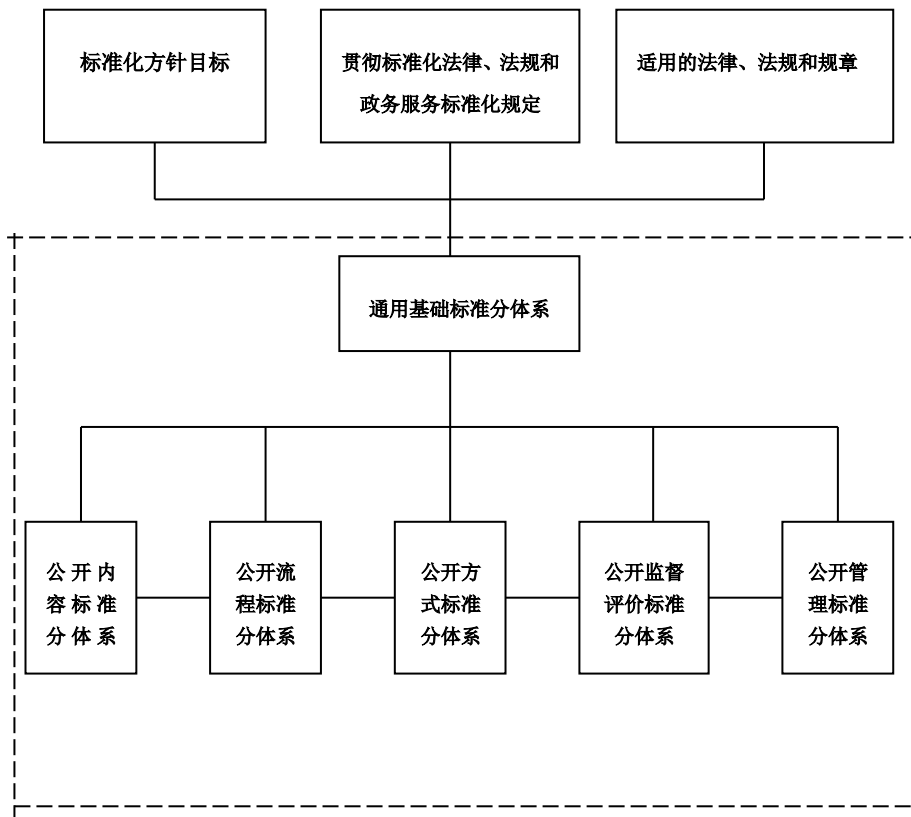


图 1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结构图

- 注：1、虚线内为标准体系组成。
2、虚线框之上为对标准体系的指导关系。
3、实线为直接作用关系连线。

2.2 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

“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包括“标准化工作通则”、“术语与缩略语”、“符号与标志符号”、“信息编码规则”组成，为其他五个分体系的建立和标准制定提供基础保障，对其他分体系的建立和制定起保证和支撑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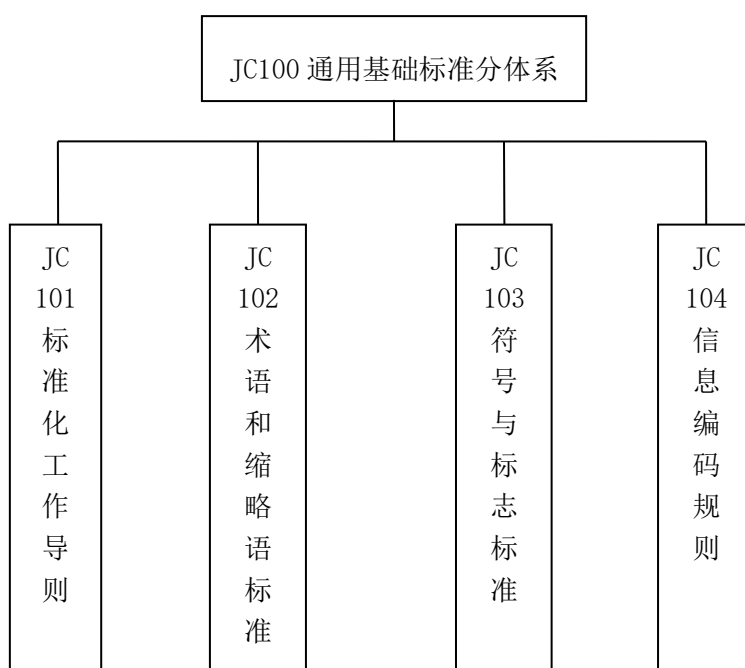


图 2 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结构图

2.3 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

“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包括八大领域公开的事项目录，以及每个事项的公开层级、公开内容、公开方式、公开时限等，由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组成。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是整个体系的核心之一，解决政务公开“公开什么”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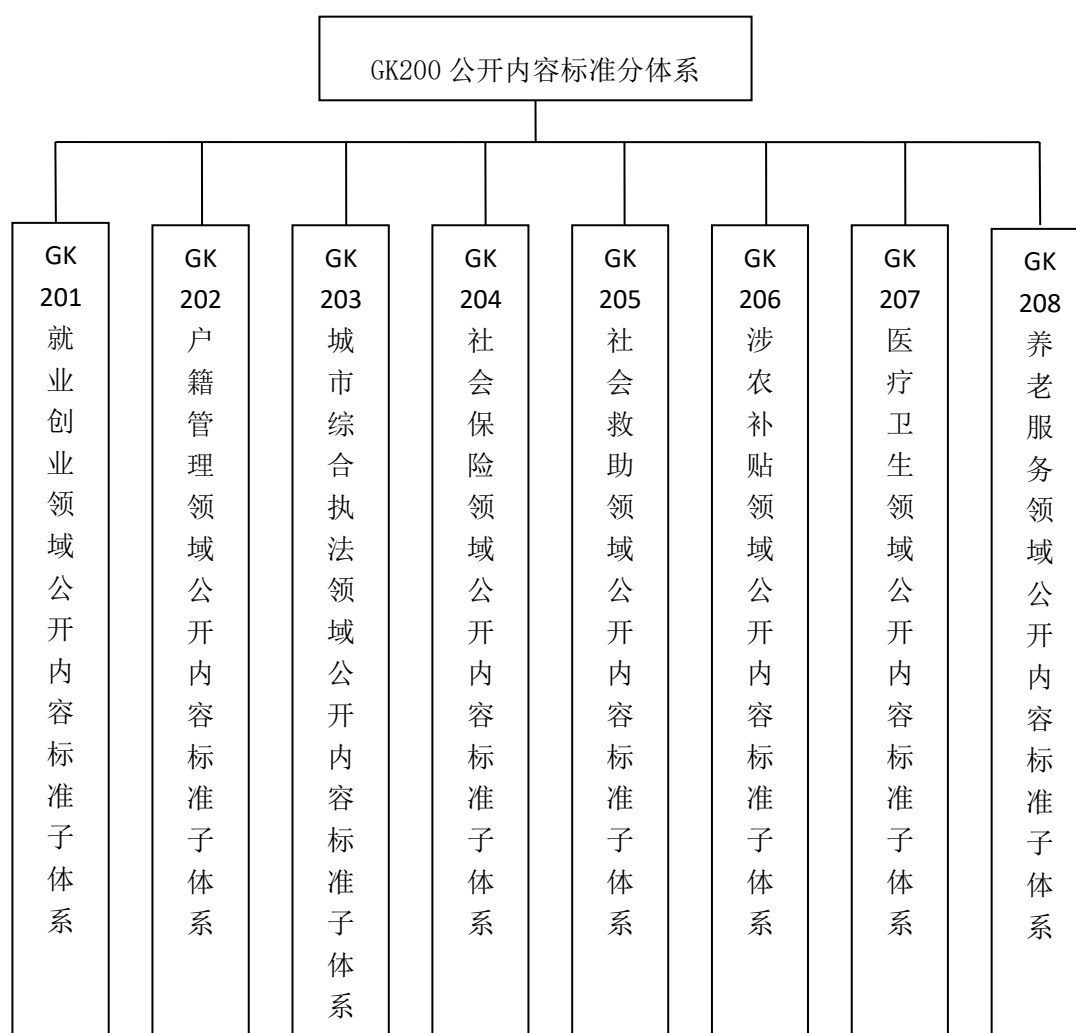


图3 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结构图

2.4 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

“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包括政务公开流程及管理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政策解读工作规范、政务舆情回应工作规范、会议公开规范等各项公开流程管理规范。明确了政务公开相关工作流程及管理机制，解决政务公开“如何公开”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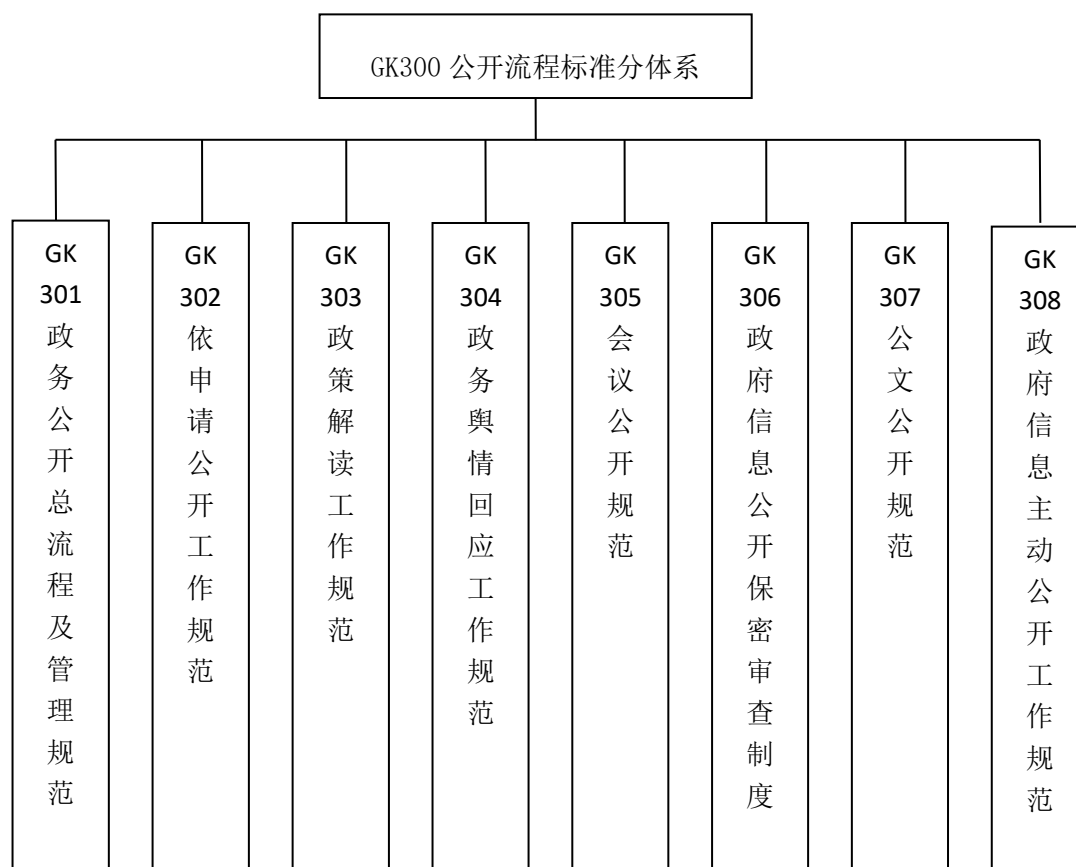


图 4 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结构图

2.5 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

“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包含了政务公开平台管理办法、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办法、政务微信公众号管理办法、政务大厅信息公开规范、政务宣传册编制办法、政务公开栏管理办法等内容,解决政务公开“在哪公开”的问题,该分体系明确了区、街道、社区三级公开载体的配备及应用要求,规范公开载体和平台的建设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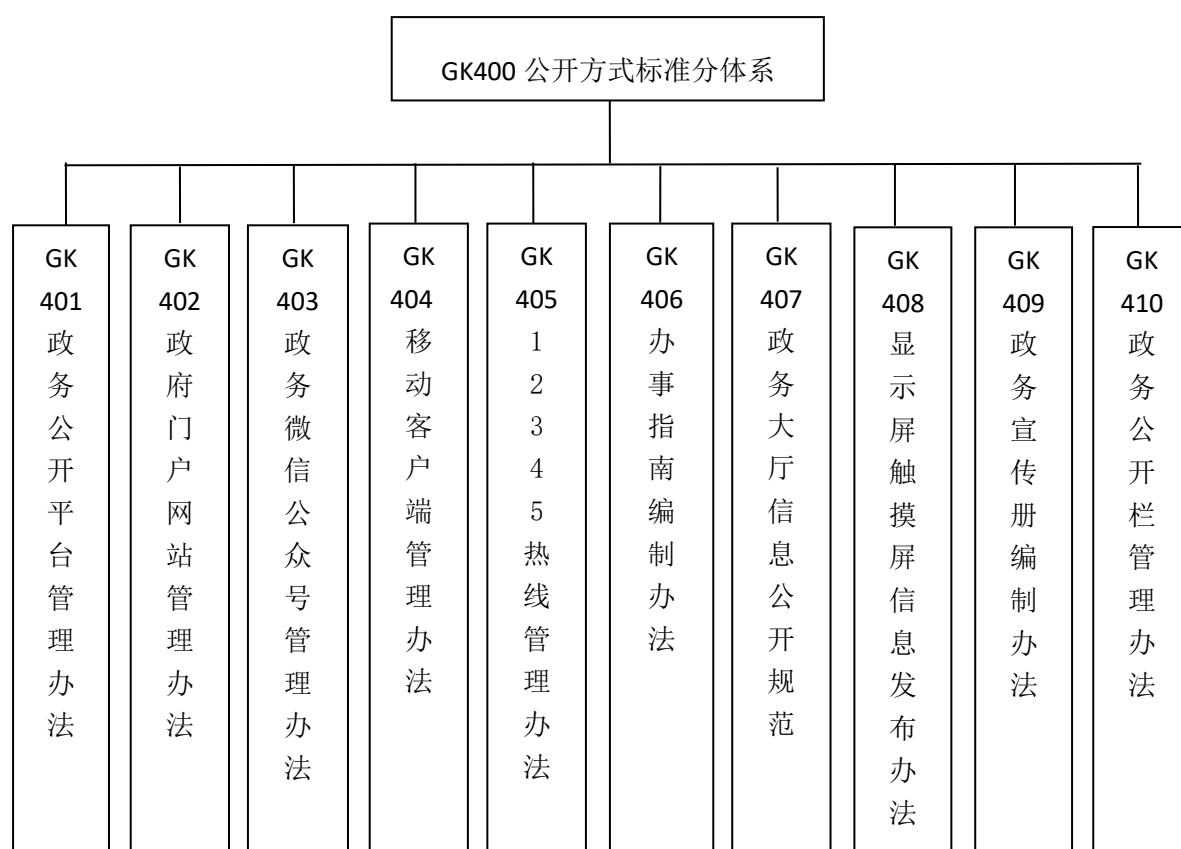


图 5 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结构图

2.6 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

“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包括公开监督、公开责任追究、公开绩效考核、公开第三方评估、公开满意度测评、公开举报投诉等标准。为政务公开工作监督管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确定工作职责和提高工作绩效提供了制度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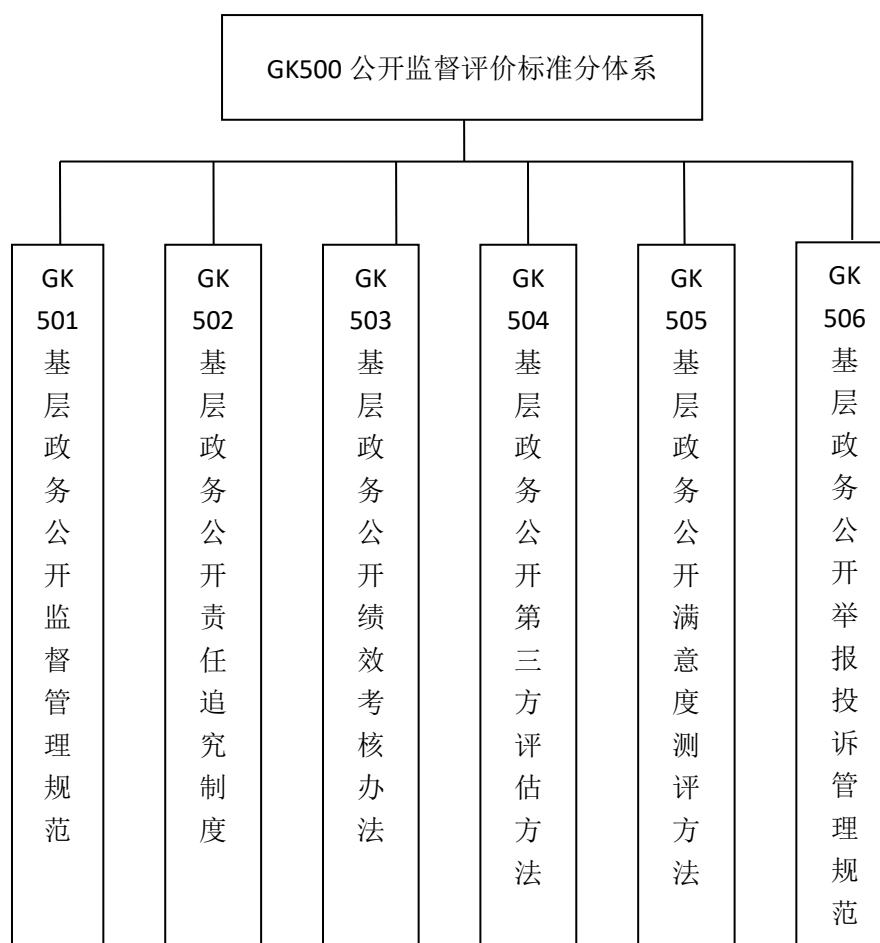


图6 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结构图

2.7 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

“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包括政府信息公开统计规范、决策公开规范、执行公开规范、管理公开规范、服务公开规范、结果公开规范、公开事项内容动态管理制度等公开管理标准。该分体系为武陵区公开管理的核心体系，为保障公开信息的有效落地提供了管理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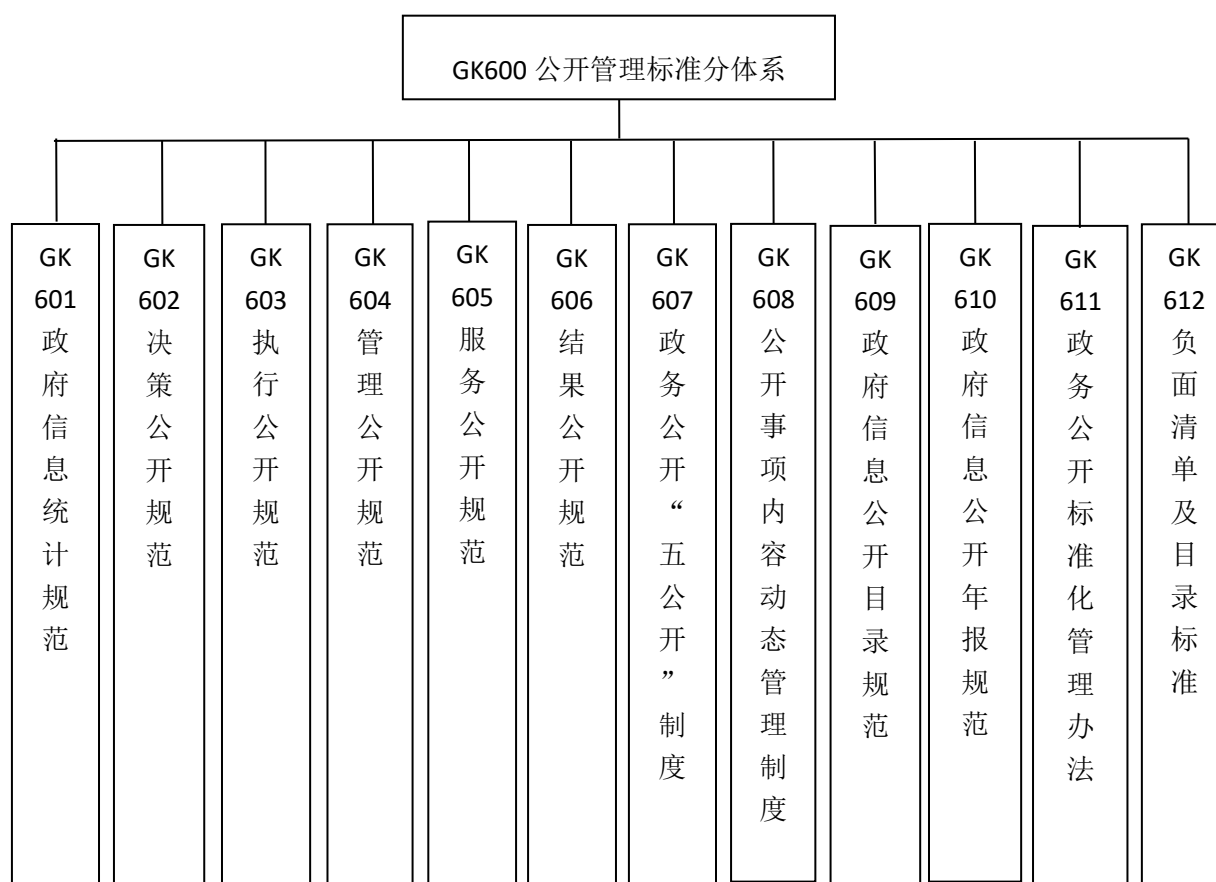


图 7 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结构图

3 政务公开标准明细表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共有标准 407 项，鉴于本文档篇幅要求，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至列出部分核心标准，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只列各领域子体系名称。

表 1 政务公开标准明细表

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责任部门	实施日期	备注
1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	Q/WLZW JC 10101-2018 GB/T 1.1-2009	政务公开办		
2	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 1 部分 标准化和相关活动的通用术语	Q/WLZW JC 10102-2018 GB/T-20001.1	政务公开办		
3	电子政务术语	Q/WLZW JC 10203-2018 GB/T 25647-2010	政务公开办		
4	政务服务中心信息公开编码规范	Q/WLZW JC 10401-2018 GB/T 32619-2016	政务公开办		
5	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编制规则	Q/WLZW JC 10405-2018 GB/T10114-2003	政务公开办		
...					
公开内容标准分体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责任部门	实施日期	备注
6	就业创业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1-2018	政务公开办		
7	户籍管理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2-2018	政务公开办		
8	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3-2018	政务公开办		
9	社会保险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4-2018	政务公开办		
10	社会救助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5-2018	政务公开办		
11	涉农补贴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6-2018	政务公开办		
12	医疗卫生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7-2018	政务公开办		
13	养老服务领域公开内容标准子体系	Q/WLZW GK 208-2018	政务公开办		

公开流程标准分体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责任部门	实施日期	备注
14	政务公开工作总流程及管理规范	Q/WLZW GK 301-2018	政务公开办		
15	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	Q/WLZW GK 302-2018	政务公开办		
16	政策解读工作规范	Q/WLZW GK 303-2018	政务公开办		
17	政务舆情回应工作规范	Q/WLZW GK 304-2018	政务公开办		
18	会议公开规范	Q/WLZW GK 305-2018	政务公开办		
19	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	Q/WLZW GK 306-2018	政务公开办		
20	公文公开规范	Q/WLZW GK 307-2018	政务公开办		
21	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规范	Q/WLZW GK 308-2018	政务公开办		
公开方式标准分体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责任部门	实施日期	备注
22	政务公开平台管理办法	Q/WLZW GK 401-2018	政务公开办		
23	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办法	Q/WLZW GK 402-2018	政务公开办		
24	政务微信公众号管理办法	Q/WLZW GK 403-2018	政务公开办		
25	移动客户端管理办法	Q/WLZW GK 404-2018	政务公开办		
26	12345 热线管理办法	Q/WLZW GK 405-2018	政务公开办		
27	办事指南编制办法	Q/WLZW GK 406-2018	政务公开办		
28	政务大厅信息公开规范	Q/WLZW GK 407-2018	政务公开办		
29	显示屏、触摸屏信息发布办法	Q/WLZW GK 408-2018	政务公开办		
30	政务宣传册编制办法	Q/WLZW GK 409-2018	政务公开办		
31	政务公开栏管理办法	Q/WLZW GK 410-2018	政务公开办		
公开监督评价标准分体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责任部门	实施日期	备注
32	基层政务公开监督管理规范	Q/WLZW GK 501-2018	政务公开办		
33	基层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制度	Q/WLZW GK 502-2018	政务公开办		
34	基层政务公开绩效考核办法	Q/WLZW GK 503-2018	政务公开办		
35	基层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方法	Q/WLZW GK 504-2018	政务公开办		
36	基层政务公开满意度测评方法	Q/WLZW GK 505-2018	政务公开办		
37	基层政务公开举报投诉管理规范	Q/WLZW GK 506-2018	政务公开办		

公开管理标准分体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责任部门	实施日期	备注
38	政府信息统计规范	Q/WLZW GK 601-2018	政务公开办		
39	决策公开规范	Q/WLZW GK 602-2018	政务公开办		
40	执行公开规范	Q/WLZW GK 603-2018	政务公开办		
41	管理公开规范	Q/WLZW GK 604-2018	政务公开办		
42	服务公开规范	Q/WLZW GK 605-2018	政务公开办		
43	结果公开规范	Q/WLZW GK 606-2018	政务公开办		
44	政务公开“五公开”制度	Q/WLZW GK 607-2018	政务公开办		
45	公开事项内容动态管理制度	Q/WLZW GK 608-2018	政务公开办		
46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规范	Q/WLZW GK 609-2018	政务公开办		
47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规范	Q/WLZW GK 610-2018	政务公开办		
48	政务公开标准化管理办法	Q/WLZW GK 611-2018	政务公开办		
49	负面清单及目录标准	Q/WLZW GK 612-2018	政务公开办		

4 政务公开标准统计表

政务公开标准统计表见表 2。

表 2 政务公开标准统计表

分体系名称	统计项目		
	采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项)	编制标准(项)	合计
通用基础标准	34	0	34
公开内容标准	0	337	337
公开流程标准	0	8	8
公开方式标准	0	10	10
公开评价监督标准	0	6	6
公开管理标准	0	12	12
总计	34	373	407